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**常州市考古研究所**(单位名称)的**2025-2028年度省级以上开发区文物资源区域评估服务项目**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溧阳市、武进区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湖北省厚土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<u>95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4139. 459645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2904. 790597</u> 万元 ¹,属于**小型企业**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 湖北省厚土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

日期4
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